

证券代码：870529

证券简称：东铭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崔发应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307,5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1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，扩大产能，并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，公司计划投资约 1.4 亿元建设新能源动力电池热控材料研发、细分领域智能化及自动化生产基地。项目规划用地约 15000 平方米，将建设集智能制造、技术研发与技能培训于一体的多层厂房，建筑面积约为 35000 平方米。项目建成后，将有效提升环保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产能，助力公司业务向绿色、高效、创新方向持续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307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